

证券代码：603681

证券简称：永冠新材

公告编号：2022-061

转债代码：113653

转债简称：永22转债

上海永冠众诚新材料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2019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

1、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账时间

上海永冠众诚新材料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9]197号文核准，由主承销商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兴证券”）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所系统采用网上定价与网下询价配售相结合方式，向社会公开发行了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4,164.79万股，发行价为每股人民币10.00元，共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41,647.90万元，扣除券商承销佣金及保荐费3,481.83万元后，余额38,166.07万元由主承销商东兴证券于2019年3月20日汇入本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账户：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金额(万元)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市朱家角支行	440377090300	10,649.12
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松江区泗泾支行	931007010000959490	7,170.89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松江支行	70040122000365006	8,349.99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乡支行	1511207029200179825	11,996.07
合计		38,166.07

另扣减招股说明书印刷费、审计费、律师费、评估费和网上发行手续费等与发行权益性证券相关的新增外部费用2,170.89万元后，公司本次募集资金净额为35,995.18万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业经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由其于2019年3月21日出具了《验资报告》(中汇会验[2019]0539号)。

2、募集资金金额使用情况和结余情况

2019 年度，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使用募集资金 17,435.98 万元，募集资金专户累计存款利息收入及现金管理投资收益扣减手续费净额为 301.85 万元。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余额为 14,900.00 万元，募集资金专户余额为 3,961.05 万元。

2020 年度，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使用募集资金 15,739.59 万元，募集资金专户累计存款利息收入及现金管理投资收益 318.44 万元，累计支付银行手续费 0.65 万元。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余额为 2,300.00 万元，募集资金专户余额为 1,139.24 万元。

2021 年度，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使用募集资金 1,878.89 万元，募集资金专户累计存款利息收入及现金管理投资收益 106.68 万元，累计支付银行手续费 0.17 万元。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无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余额，募集资金专户余额为 1,666.85 万元。

2022 年 1-6 月，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使用募集资金 273.32 万元，募集资金专户累计存款利息收入及现金管理投资收益 2.34 万元，累计支付银行手续费 0.06 万元，项目结项永久性补充公司流动资金 1,395.82 万元。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公司募集资金专户已全部销户。

(二) 2020 年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

1、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账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0]2506 号文核准，并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同意，本公司由主承销商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兴业证券”）采用向发行人在股权登记日收市后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原股东实行优先配售，原股东优先配售后余额部分(含原股东放弃优先配售部分)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向社会公众投资者发售的方式，发行 520 万张可转换公司债券，每张面值 100 元，发行价格为 100 元/张，期限 6 年，共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52,000 万元。扣除含税承销费用后，实际收到可转换公司债券认购资金人民币 51,470.00 万元。该款项由兴业证券于 2020 年 12 月 14 日汇入公司募集资金专项存储账户中国银行上海长三角一体化示范区支行(账号为：446880574699)。

另扣减招股说明书印刷费、保荐费、审计费、律师费、评估费和网上发行手续费等与发行权益性证券相关的外部费用 286.77 万元后，公司本次募集资金净额为

51,183.23 万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经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由其于 2020 年 12 月 14 日出具了《验资报告》(中汇会验[2020]6489 号)。

2、募集资金金额使用情况和结余情况

2020 年度,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使用募集资金 12,159.71 万元,募集资金专户累计存款利息收入及现金管理投资收益 3.00 万元,累计支付银行手续费 0.05 万元。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前期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自筹资金剩余 533.92 万元尚未置换完毕,募集资金专户余额为 39,560.40 万元。

2021 年度,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使用募集资金 31,921.19 万元,置换前期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自筹资金 533.92 万元,募集资金专户累计存款利息收入及现金管理投资收益 191.40 万元,累计支付银行手续费 0.21 万元。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余额为人民币 5,500.00 万元,募集资金专户余额为 1,796.47 万元。

2022 年 1-6 月,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使用募集资金 1,885.68 万元,募集资金专户累计存款利息收入及现金管理投资收益 231.02 万元,累计支付银行手续费 0.04 万元。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公司无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余额,募集资金专户余额为 5,641.77 万元。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一) 募集资金的管理情况

为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和效益,保护投资者利益,公司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年修订)》、《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2年1月修订)》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上海永冠众诚新材料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根据《管理办法》,公司对募集资金采用专户存储制度,在银行设立募集资金专户。

就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募集资金存放与监管,2019年4月11日,公司连同保荐机构东兴证券分别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乡支行、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松江支行、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松江区泗泾支行、中国银行股份

有限公司上海长三角一体化示范区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公司、江西永冠科技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西永冠”)连同保荐机构东兴证券分别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乡支行、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松江支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长三角一体化示范区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根据公司公开发行A股可转换公司债券工作开展的需要及《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公司与兴业证券签署《关于上海永冠众诚新材料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度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之保荐协议》，并与东兴证券终止首次公开发行后的持续督导义务，东兴证券未完成的持续督导工作由兴业证券承接。2020年6月2日，公司连同兴业证券、各家银行重新签订了上述募集资金专户存储监管协议。

就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募集资金存放与监管，2021年1月12日，公司连同保荐机构兴业证券分别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长三角一体化示范区支行、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朱家角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公司、江西永冠连同保荐机构兴业证券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乡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公司、永冠新材料科技(山东)有限公司连同保荐机构兴业证券与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松江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

前述《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与《上海证券交易所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公司在募集使用时已经严格遵照履行，以便于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以及对其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保证专款专用。

(二) 募集资金的专户存储情况

1、2019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

鉴于募集资金已按照计划使用完毕，公司募集资金专户不再使用，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和公司《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截至2022年6月30日，公司已将节余募集资金1,395.82万元永久性补充公司流动资金，并注销了对应的募集资金专户。

2、2020 年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

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公司有 1 个募集资金专户，募集资金存储情况如下(单位：人民币元)：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账户类别	存储余额	备注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朱家角支行	03881900040093901	募集资金专户	56,417,670.21	

注：因公司“山东永冠新型包装材料及胶粘材料智能化一期生产项目”和“江西永冠智能制造产业升级一期技改项目”已结项，截至2022年6月30日，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松江支行70040122000469668、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长三角一体化示范区支行 446880574699、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乡支行 1511207029200260090、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长三角一体化示范区支行 452080884731已销户，相应募集资金专户节余金额已转入募集资金专户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朱家角支行03881900040093901。

三、报告期内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2019 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

2022 年 1-6 月《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详见本报告附件 1。

1、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 (1)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不存在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情况。
- (2)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不存在其他异常情况。

2、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2019 年 4 月 23 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前期已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使用募集资金 12,073.57 万元置换前期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自筹资金，保荐机构和独立董事对上述事项发表同意意见。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 2019 年 4 月 11 日出具《关于上海永冠众诚新材料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鉴证报告》(中汇会鉴[2019]1264 号)。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9 年 4 月 24 日披露的《上海永冠众诚新材料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前期已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16)。上

述募集资金已全部置换完毕。

3、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无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况。

4、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1)2020年5月19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0年度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在确保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进度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使用不超过2亿元人民币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循环使用。授权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在额度范围内授权董事长行使投资决策权并由法定代表人签署相关合同。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0年5月20日披露的《上海永冠众诚新材料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0年度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39)。

(2)2021年4月26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1年度使用首次公开发行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子公司为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在确保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进度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使用不超过0.5亿元人民币的首次公开发行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循环使用。授权期限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在额度范围内授权董事长行使投资决策权并由法定代表人签署相关合同。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4月27日披露的《上海永冠众诚新材料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1年度使用首次公开发行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33)。

报告期内，公司未使用首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5、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6、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将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

7、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鉴于募集资金已按照计划使用完毕，公司募集资金专户不再使用，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和公司《管理办法》的相

关规定，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公司已将节余募集资金 1,395.82 万元永久性补充公司流动资金，并注销了对应的募集资金专户。

8、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二)2020 年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

2022 年 1-6 月《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详见本报告附件 2。

1、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1)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不存在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情况。

(2)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不存在其他异常情况。

2、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2020 年 12 月 30 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使用募集资金 12,159.71 万元置换前期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自筹资金，保荐机构和独立董事对上述事项发表同意意见。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 2020 年 12 月 29 日出具《关于上海永冠众诚新材料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鉴证报告》(中汇会鉴[2020]6957 号)。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12 月 31 日披露的《上海永冠众诚新材料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84)。上述募集资金已全部置换完毕。

3、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无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况。

4、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2021 年 3 月 1 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1 年度使用可转换公司债券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子公司为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在确保募集资金投资建设进度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使用不超过 2.5 亿元人民币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上述额度内资金可循环使用。授权期限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在额度范围内授权董事长行使投资决策权并由法定代表人签署相关合同。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3 月 2 日披露的《上海永冠众诚新材料

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1 年度使用可转换公司债券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1-014)。

2022 年 1-6 月, 公司收到现金管理投资收益金额为 225.58 万元。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 公司无尚未赎回的现金管理余额。

5、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6、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将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

7、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可转债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用于其他可转债募投项目的议案》。“山东永冠新型包装材料及胶粘材料智能化一期生产项目”、“江西永冠智能制造产业升级一期技改项目”已于 2022 年 3 月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为更合理的使用募集资金, 提高资金使用效率, 公司拟将本次结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节余募集资金 2,667.95 万元(具体金额以募集资金专户注销时银行实际余额为准)转至“线束、医用胶带产研一体化及制造基地建设项目”。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3 月 22 日披露的《上海永冠众诚新材料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部分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2-012)。

8、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一) 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

2022 年 1-6 月《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详见本报告附件 3。

2019 年 10 月 29 日,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部分募投项目资金用途、实施地点及延长实施期限的议案》, 同意对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进行变更及调整。具体情况如下:

公司拟延长“年产 7,380 万平方米水性 PVC 胶带胶粘制品生产线建设项目”的

实施期限，将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时间由 2019 年 11 月调整为 2020 年 12 月。

公司拟将“年产 4,200 万平方米无溶剂天然橡胶布基胶带胶粘制品生产线建设项目”的实施地点由江西省东乡县经济开发区“东土国用(2015)第 A185 号至第 A189 号”变更为公司新征用土地。同时，公司拟延长该项目的实施期限，将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时间由 2020 年 3 月调整为 2021 年 4 月。

公司拟将“年产 7,000 万平方米水性美纹纸胶带胶粘制品生产线建设项目”的实施地点由江西省东乡县经济开发区“赣(2017)东乡区不动产权第 0004619 号”变更为江西省东乡县经济开发区“东土国用(2015)第 A185 号”及“东土国用(2015)第 A186 号”的公司现有土地。同时，将美纹纸胶带项目总投资由原 11,996.07 万元增加至 14,000.00 万元，新增的投资额将由公司自筹解决，并用于变更后新实施地的配套厂房建设。同时，公司拟延长该项目实施期限，将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时间由 2019 年 11 月调整为 2021 年 6 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9 年 10 月 30 日披露的《上海永冠众诚新材料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调整部分募投项目资金用途、实施地点及延长实施期限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59）。

(二) 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情况说明

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不存在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情况。

(三)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对外转让或置换情况说明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对外转让或置换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已经披露的相关信息募集资金不存在不及时、真实、准确、完整披露的情况；已使用的募集资金均投向所承诺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重大情形。

- 附件：1.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 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3.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上海永冠众诚新材料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八月三十一日

附件 1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022 年 1-6 月

编制单位：上海永冠众诚新材料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35,995.18				报告期内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73.32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3,800.00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35,327.78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10.56%										
承诺投资项目	已变更项目 (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 承诺投资 总额	调整后投 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 诺投入金额 (1)	报告期内 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 累计投入金额 (2)	截至期末累计投 入金额与承诺投 入金额的差额 (3) = (2) - (1)	截至期末投入 进度 (%) (4) = (2) / (1)	项目达到预 定可使用状 态日期	报告期内 实现的效 益	是否达 到预计 效益	项目可行 性是否发 生重大变 化
年产 7,380 万平方米水性 PVC 胶带胶粘制品生产线建设项目	是	8,349.99	8,349.99	8,349.99	-	8,433.04	83.05	100.99[注 1]	2020 年 12 月	963.41	是	否
年产 4,200 万平方米无溶剂天然橡胶布基胶带胶粘制品生产线建设项目	是	10,649.12	10,649.12	10,649.12	-	10,835.02	185.90	101.75[注 2]	2021 年 4 月	938.73	是	否
年产 7,000 万平方米水性美纹纸胶带胶粘制品生产线建设项目	是	11,996.07	11,996.07	11,996.07	-	12,028.97	32.90	100.27[注 3]	2021 年 6 月	930.79	是	否
研发总部建设项目	否	5,000.00	5,000.00	5,000.00	273.32	4,030.76	-969.24	80.62	2022 年 2 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合计	-	35,995.18	35,995.18	35,995.18	273.32	35,327.78	-667.40	98.15	-	2,832.93	-	-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					详见四(一)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详见三(一)2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无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详见三(一)4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无
项目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详见三(一)7 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无

[注 1] 公司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取得的收益用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故“年产 7,380 万平方米水性 PVC 胶带胶粘制品生产线建设项目”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投入进度超过 100%。

[注 2] 公司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取得的收益用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故“年产 4,200 万平方米无溶剂天然橡胶布基胶带胶粘制品生产线建设项目”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投入进度超过 100%。

[注 3] 公司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取得的收益用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故“年产 7,000 万平方米水性美纹纸胶带胶粘制品生产线建设项目”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投入进度超过 100%。

[注 4] 上表中部分合计数或各数值直接相加之和若在尾数上存在差异的, 为四舍五入所致。

附件 2

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022 年 1-6 月

编制单位：上海永冠众诚新材料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51,183.23		报告期内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885.68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45,966.58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										
承诺投资项目	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注 1]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注 2]	报告期内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2)-(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 (4)=(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报告期内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山东永冠新型包装材料及胶粘材料智能化一期生产项目	否	25,000.00	25,000.00	25,000.00	461.86	25,103.89	103.89	100.42	2022 年 3 月	632.59	不适用	否
江西永冠智能制造产业升级一期技改项目	否	12,000.00	9,387.12	9,387.12	158.61	9,387.12	-	100.00	2022 年 3 月	139.10	是	否
线束、医用胶带产研一体化及制造基地建设	否	5,000.00	7,612.88	7,612.88	1,265.21	2,289.36	-5,323.52	30.07	2023 年 3 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补充流动资金	否	9,183.23	9,183.23	9,183.23	-	9,186.21	2.98	100.03[注 2]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合计	-	51,183.23	51,183.23	51,183.23	1,885.68	45,966.58	-5,216.65	89.81	-	771.70	-	-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					无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详见三(二)2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无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详见三(二)4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无
项目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详见三(二)7 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无

[注 1] “山东永冠新型包装材料及胶粘材料智能化一期生产项目”、“江西永冠智能制造产业升级一期技改项目”已结项, 其调整后投资总额为应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注 2]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以最近一次已披露募集资金投资计划为依据确定。

[注 3] 公司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取得的收益用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故“补充流动资金”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投入进度超过 100%。

[注 4] 上表中部分合计数或各数值直接相加之和若在尾数上存在差异的, 为四舍五入所致。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2022 年 1-6 月

编制单位：上海永冠众诚新材料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万元

变更后的项目	对应的原项目	变更后项目 拟投入募集 资金总额	截至期末计划 累计投资金额 (1)	报告期内实 际投入金额	实际累计 投入金额 (2)	投资进度 (%) (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 使用状态日期	报告期内 实现的效 益	是否达到 预计效益	变更后的项 目可行性是 否发生重大 变化
年产 7,380 万平 方米水性 PVC 胶 带胶粘制品生产 线建设项目	年产 7,380 万平 方米水性 PVC 胶 带胶粘制品生产 线建设项目	8,349.99	8,349.99	-	8,433.04	100.99[注 1]	2020 年 12 月	963.41	是	否
年产 4,200 万平 方米无溶剂天然 橡胶布基胶带胶 粘制品生产线建 设项目	年产 4,200 万平 方米无溶剂天然 橡胶布基胶带胶 粘制品生产线建 设项目	10,649.12	10,649.12	-	10,835.02	101.75[注 2]	2021 年 4 月	938.73	是	否
年产 7,000 万平 方米水性美纹纸 胶带胶粘制品生 产线建设项目	年产 7,000 万平 方米水性美纹纸 胶带胶粘制品生 产线建设项目	11,996.07	11,996.07	-	12,028.97	100.27[注 3]	2021 年 6 月	930.79	是	否
合 计		30,995.18	30,995.18	-	31,297.03	100.97	-	2,832.93	-	-
变更原因、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说明(分具体募投项目)				详见四(一)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						

未达到计划进度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	详见四(一)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注 1]公司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取得的收益用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故“年产 7,380 万平方米水性 PVC 胶带胶粘制品生产线建设项目”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投入进度超过 100%。

[注 2]公司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取得的收益用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故“年产 4,200 万平方米无溶剂天然橡胶布基胶带胶粘制品生产线建设项目”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投入进度超过 100%。

[注 3]公司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取得的收益用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故“年产 7,000 万平方米水性美纹纸胶带胶粘制品生产线建设项目”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投入进度超过 100%。

[注 4]上表中部分合计数或各数值直接相加之和若在尾数上存在差异的，为四舍五入所致。